

**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报告**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搏尔”或“公司”）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、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，为了进一步提高英搏尔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，加强公司对各项规则的学习和理解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规定，对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进行了培训，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培训基本情况**

培训人员：王丹丹（保荐代表人）

培训对象：英搏尔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

培训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
培训地点：英搏尔会议室

培训形式：现场培训

**二、培训主要内容**

本次培训针对中国证监会、公安部、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、金融监管总局、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资本市场财务造假综合惩防工作的意见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讲解。

**三、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**

英搏尔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对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给予了积极配合，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。本次培训促使参与培训人员加强对上述各项政策的理解，有助于进

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强化合规管理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。综上，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